

35A801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869

第 1 頁 / 5 頁

##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硝酸鉛(Lead nitrate)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鉛鹽、染色或印刷，印花布的媒染劑、珍珠母著色的媒染劑、染料工業用的氧化劑、照相的感光劑、爆炸物、鞣製、刻花和石印等用途。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16號 037-62998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975108706/037-621090

##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氧化性固體第2級、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3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生殖毒性物質第1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第2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性)第1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3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圓圈上一團火焰、驚嘆號、健康危害、環境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  
造成眼睛刺激  
可能對生育能力或胎兒造成傷害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對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危害防範措施：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遠離易燃品  
衣服一經污染，立即脫掉  
避免暴露於此物質—需經特殊指示使用

其他危害：-

##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硝酸鉛(Lead nitrate)

35A807

# 物質安全資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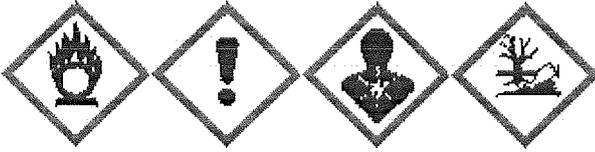
序號：869

第 1 頁 / 5 頁

##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硝酸鉛(Lead nitrate)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鉛鹽、染色或印刷，印花布的媒染劑、珍珠母著色的媒染劑、染料工業用的氧化劑、照相的感光劑、爆炸物、鞣製、刻花和石印等用途。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16號 037-62998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975108706/037-621090

##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氧化性固體第2級、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3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生殖毒物質第1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第2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第1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3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圓圈上一團火焰、驚嘆號、健康危害、環境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 造成眼睛刺激 可能對生育能力或胎兒造成傷害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對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危害防範措施：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遠離易燃品 衣服一經污染，立即脫掉 避免暴露於此物質一需經特殊指示使用
其他危害：-

##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硝酸鉛(Lead nitrate)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869

第 2 頁 / 5 頁

同義名稱：Nitric acid, Lead salt、Lead dinitrate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10099-74-8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100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若有效應發生，將患者移到無污染區域。 2.若患者已無呼吸，施予人工呼吸。 3.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1.儘速用肥皂和水沖洗患部15 分鐘以上。 2.沖洗時脫掉污染的衣物、鞋子。 3.立即就醫。 4. 須將污染的衣物、鞋子完全洗淨方可再用或丟棄。

眼睛接觸：1.立即用大量水沖洗污染的眼睛15 分鐘以上。 2.立即就醫。

食入：1.切勿催吐。 2.若患者即將喪失意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3.若患者自發性嘔吐，讓將其頭低下，以免其倒吸入肺。 4.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吞食時，考慮洗胃、導瀉及活性炭。

##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水，不要使用化學乾粉、二氧化碳或含鹵化物之滅火劑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1.氧化劑，接觸可燃物可能引燃或爆炸。

特殊滅火程序：

1.遠離儲槽兩端。 2.大區域之大型火災則使用無人操作之水帶控制架或自動搖擺消防水瞄。 3.不可用水或泡沫為滅火劑，於安全許可下將容器移離火場。 4.隔離危害區，撤空該區及撤離下風處人員。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消防衣。

##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在污染區尚未完全清理乾淨前，限制人員接近該區。 2.進入密閉區域前需先進行通風作業。

環境注意事項：1.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 2.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

清理方法：1.不要碰觸或行經外洩物。 2.將物質收集至適當容器內廢棄處置。

##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避免容器損壞。 2.避免接觸可燃物。 3.保持乾燥。

儲存：

1.儲存於密閉容器內。 2.儲存於陰暗處。 3.與不相容物分開儲存。 4.只能儲存於原來容器內。

## 八、暴露預防措施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869

第 3 頁 / 5 頁

工程控制：1.提供局部排氣裝置。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0.1mg/m3(以鉛計)	0.3mg/m3(以鉛計)	—	—
個人防護設備：			
<p>呼吸防護：1.0.5 mg/m3：1.高效率濾材之呼吸防護具。2.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2.1.25 mg/m3：1.具高效率濾材之動力式空氣濾清式呼吸防護具。2.連續流動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3.2.5 mg/m3以下：含緊密面罩及高效率濾材的動力型空氣淨化式、全面型自攜式或供氣式呼吸防護具。4.50 mg/m3 以下：正壓式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5.100 mg/m3 以下：正壓全面型呼吸防護具。 6.未知濃度：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7.逃生：高效率濾材之全面型呼吸防護具、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p> <p>手部防護：1.防護手套。</p> <p>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p> <p>皮膚及身體防護：1.防護衣物。</p>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 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至黃色晶體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470°C (分解)
pH 值：3.4~4 (20% 溶液)	沸點/沸點範圍：470°C (分解溫度)
易燃性 (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470°C	測試方法：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4.53(水=1)	溶解度：38% @0°C(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Kow)：-	揮發速率：/

##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硫氰化鉍：形成爆炸性化合物。 2.碳(熱)、醋酸鉀：爆炸性反應。 3.次磷酸鉛：形成高度爆炸性鹽類。 4.可燃物質：接觸可能引燃，微細粒子可能引起爆炸。 5.鋁+水：金屬硝酸鹽可能爆炸。 6.檸檬酸、酯類、磷、氯化錫：可能有爆炸危害。7.次磷酸鹽：加熱可能爆炸。 8.六硝鈷酸鉀：可能劇烈爆炸。
應避免之狀況：避免接觸可燃物。
應避免之物質：還原劑、酸、金屬鹽、可燃物質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869

第 4 頁 / 5 頁

危害分解物：鉛、氮氧化物

## 十一、 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接觸、眼睛接觸、吞食

症狀：金屬嗜味、口渴、口腔及喉嚨灼熱感、腹痛、睡眠障礙、痙攣

急毒性：

- 1.吸入大量鉛可能造成金屬嗜味、口渴、口腔及喉嚨灼熱感、腹痛、睡眠障礙、痙攣等症狀。可能因心肺衰竭或休克造成死亡。
- 2.皮膚接觸時，可能造成刺激。
- 3.眼睛接觸時，可能造成刺激。
- 4.大量鉛由腸胃道吸收時，可能造成如吸入時之延遲性症狀，致死劑量大約為0.5 克。少數案例，無機硝酸鹽在消化道會轉變成亞硝酸鹽，造成變性血紅素血症。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93mg/Kg (大鼠，靜脈注射)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慢性或長期毒性：1.長期暴露於低濃度鉛鹽，可能蓄積於身體組織內，影響血液、神經系統、心臟、內分泌及免疫系統、肝臟及生殖系統。

IARC 將其列為 Group 2B：可能人體致癌

ACGIH 將之列為 A3：動物致癌

## 十二、 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LC50 (魚類)：-

EC50 (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 (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半衰期 (空氣)：-

半衰期 (水表面)：-

半衰期 (地下水)：-

半衰期 (土壤)：-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 十三、 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 1.參考相關法規處理。
- 2.盡可能回收利用，但須注意其危害性。

## 十四、 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1469

聯合國運輸名稱：硝酸鉛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號：869

第 5 頁 / 5 頁

運輸危害分類：5.1，6.1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 十五、 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鉛中毒預防規則	4.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
5.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6.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十六、 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OHS MSDS 資料庫，2006-1 2.RTECS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68，2006 3.HSDB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68，2006	
製表者單位	名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工業路 16 號 037-629988	
製表人	職稱：副理	姓名（簽章）：許明偉
製表日期	100.01.21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